2017财政预算转移支付安排情况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安排情况

2017年，全区一般公共财政预算中“上级补助收入”预算为62552万元，其中“返还性收入”6650万元，“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”36894万元，“专项转移支付收入”4701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返还性收入

“返还性收入”预算为6650万元，其中“所得税基数返还”447万元，“成品油税费改革返还收入”405万元，“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”2155万元，“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收入”3643万元。

2、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

“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”预算为36894万元，其中“体制补助收入”2004万元，“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”6439万元，“结算补助收入”205万元，“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”14589万元。

3、专项转移支付收入

“专项转移支付收入”预算为4701万元，其中“一般公共服务”7万元，“教育”576万元，“文化体育与传媒”87万元，“社会保障和就业”2024万元，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”1223万元，“农林水”748万元，“住房保障”36万元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安排情况

 2017年，全区“政府性基金预算”共安排上级转移支付预算1268万元，其中“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”预算为1216万元，“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”预算为41万元，“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”为11万元。